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

# 参考资料

中国统计出版社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  
参考资料

JIANSHE XIANGMU JINGJI PINGJIA  
FANGFA YU CANSHU  
CANKAO ZILIAO

国家计划委员会投资司

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 编

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学会

\*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

(北京三里河月坛南街 38 号 100826)

国家统计局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37.5 印张 100 万字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1993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40 册

ISBN 7-5037-1282-1 / F · 534


定价: 28.00 元 (内部发行)

# 前 言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投资的风险是由投资者承担的。为了使投资项目能够取得预期的经济效益，避免投资失误，在投资决策之前，做好项目可行性和项目评价，是十分必要的。它是实现投资决策科学化，寻求投资项目获得预期经济效益的重要措施。

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评价，需要遵循统一的方法和规定的参数。国家计划委员会在1987年发布了《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化，受国家计委的委托，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又组织有关专家，对《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进行了修订。我们相信，修订后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二版）》的出版，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实现投资决策的科学化，将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编制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还需要依据有关国家法规与政策，掌握必要的信息和资料。例如：国家的有关投资政策、产业政策、土地征用法规、项目管理规定、资金筹措管理办法、财务会计制度以及价格和税收政策等等，都是技术经济工作者必须熟悉掌握的。为了给广大技术经济工作者提供工作上的便利，以提高可行性和项目评价工作效率和水平，国家计委投资司、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学会共同组织部分专家编辑成《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参考资料》一书。现为配合《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二版）》的发布实施，特将其一并印出。



1993年5月

# 简介

## 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

### 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分会

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分会简称为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学会，是经民政部批准的全国性学术团体。

本学会集中了我国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领域的众多专家学者，学会会员遍布全国各行各业。在农业和采掘业，在机械、电力、冶金、化工、电子、轻工、纺织等工业和建筑业，在金融、交通、医疗卫生、文教、科研、商业和服务业等第三产业，都有学会会员承担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工作。学会会员均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学会理事均有高级技术职称。

学会的宗旨是：团结我国广大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工作者，推进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的理论研究与实际应用，促进投资决策的科学化，促进国家现代化建设。

学会的基本任务：

- 1.开展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理论与方法的研究；
- 2.组织国际、国内的学术交流与合作；
- 3.组织、承担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及评价业务，并提供咨询服务；
- 4.宣传、推广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方法知识，组织专门人才培养；
- 5.编辑、出版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的专业书刊、资料。

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学会欢迎全国各界人士给本会以支持，欢迎全国各地同业人士参加本会，共同促进学会事业的发展。

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学会愿与世界上各有关国家与地区、各有关国际组织与团体进行学术交流与合作，承担研究及实际工作任务。

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学会积极促进可行性研究与项目评价技术咨询产业的发展，组织承担各类投资建设项目、城市或地区发展开发项目、产业开发项目的咨询服务。

学会设有理事会、常务理事。办事机构设有办公室、咨询部、学术部、培训部。

地址：北京阜成路 11 号轻工学院招待所内

电话：8421155-350、394

邮政编码：100037

# 目 录

## 文 件 篇

一、综合类		
关于基本建设程序的若干规定·····		( 3 )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建设委员会、财政部		
计计〔1978〕234号	1978年4月22日	
关于建设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的试行管理办法·····		( 7 )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资〔1983〕116号	1983年2月2日
关于报批项目设计任务书统称为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通知·····		( 10 )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投资〔1991〕1969号	1991年12月4日
关于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增列“节能篇(章)”的暂行规定·····		( 11 )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建设部		
计资源〔1992〕1959号	1992年11月3日	
关于国内合资建设的暂行办法·····		( 12 )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计基〔1982〕878号	1982年10月14日	
关于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若干规定·····		( 16 )
国务院	国发〔1986〕74号	1986年7月9日
关于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计算基本建设规模的暂行规定·····		( 19 )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资〔1986〕1550号	1986年8月24日
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 20 )
国务院	国发〔1986〕95号	1986年10月11日
关于编制、审批外商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的规定·····		( 22 )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务院外国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计贸〔1987〕808号	1987年5月25日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 25 )
国务院	国务院第91号令	1991年11月16日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建设项目评估暂行办法·····		( 28 )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资〔1987〕1850号	1987年10月14日
关于基本建设项目使用银行贷款评估工作的通知·····		( 32 )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投资〔1992〕55号	1992年3月7日
关于鼓励投资开发海南岛的规定·····		( 33 )
国务院	国发〔1988〕26号	1988年5月3日
关于投资管理体制的近期改革方案·····		( 35 )
国务院	国发〔1988〕45号	1988年7月16日
关于国务院有关部门与国家专业投资公司职责划分的意见·····		( 44 )
国务院	国发〔1989〕59号	1989年8月27日
关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与新建和扩建工程实行“三同时”的若干规定·····		( 46 )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资源〔1989〕1411号	1989年11月8日	
关于开展1990年国家重点建设项目后评价工作的通知	.....		(49)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建设〔1990〕54号	1990年1月24日	
关于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对若干产品生产能力的建设和改造加强管理的通知	.....		(50)
国务院	国发〔1990〕45号	1990年7月26日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		(52)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建设〔1990〕1215号	1990年8月18日	
关于鼓励华侨和香港澳门同胞投资的规定	.....		(54)
国务院	国务院第64号令	1990年8月19日	
关于编制、审批境外投资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规定	.....		(56)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外资〔1991〕1271号	1991年8月17日	
关于加强技术引进管理的若干规定	.....		(59)
国家计划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部	计经贸〔1991〕1310号	1991年8月24日	
关于批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有关政策规定的通知	.....		(62)
国务院	国发〔1991〕12号	1991年3月6日	
附件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和办法	.....		(63)
附件二: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若干政策的暂行规定	.....		(64)
附件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收政策的规定	.....		(66)
关于贯彻执行《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收政策的规定》有关涉外税收问题的通知	.....		(67)
国家税务局	国税函发〔1991〕663号	1991年9月16日	
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鼓励生产和使用国产先进技术产品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补充通知	.....		(68)
国务院生产办公室、海关总署	国生计划〔1991〕27号	1991年10月14日	
控制若干长线产品和热点产品建设项目的审批	.....		(69)
国务院	国发〔1992〕17号	1992年2月27日	
土地管理法	.....		(72)
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1986年6月25日	
建设用地计划管理暂行办法	.....		(78)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土地管理局	计土〔1987〕1921号	1987年10月15日	
土地复垦规定	.....		(80)
国务院第二十二次常务会议通过	.....	1988年10月21日	
外商投资开发经营成片土地暂行管理办法	.....		(82)
国务院	国务院第56号令	1990年5月19日	
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		(84)
国务院	国务院第55号令	1990年5月19日	
关于加快发展第三产业的决定	.....		(88)
中共中央 国务院	.....	1992年6月16日	
关于发展房地产业若干问题的通知	.....		(91)
国务院	国发〔1992〕61号	1992年11月4日	

关于建设项目实行业主责任制的暂行规定·····			(94)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建设〔1992〕2006号	1992年11月9日	
大中型工业企业划分标准·····			(96)
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统计局、财政部、劳动人事部	国经贸企〔1992〕176号	1992年补充	
关于经济类型划分的暂行规定·····			(109)
国家统计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统字〔1992〕344号	1992年10月20日	
二、投资项目管理类			
关于基本建设项目和大中型划分标准的规定·····			(111)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建设委员会、财政部	计计〔1978〕234号	1978年4月22日	
关于补充、修订部分基本建设项目大中型划分标准的通知·····			(114)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基〔1979〕725号	1979年12月26日	
关于放宽固定资产投资审批权限和简化审批手续的通知·····			(116)
国务院	国发〔1987〕23号	1987年3月30日	
关于简化基本建设项目审批手续的通知·····			(119)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资〔1984〕1684号	1984年8月18日	
关于征用土地费实行包干使用暂行办法·····			(121)
农牧渔业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84〕农(土)字第30号	1984年12月25日	
关于发布土地管理系统部分收费项目与标准的通知·····			(122)
国家物价局、财政部	〔1992〕价费字597号	1992年11月24日	
国家建设征用菜地缴纳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暂行管理办法·····			(124)
农牧渔业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商业部	〔1985〕农(土)字第11号	1984年4月5日	
关于改进工程建设概预算定额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			(126)
国家计划委员会、中国建设银行	计标〔1985〕352号	1985年3月5日	
关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项目划分暂行规定·····			(128)
国家计划委员会、中国建设银行	计标〔1985〕352号	1985年3月5日	
关于改进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划分的若干规定·····			(132)
建设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89〕建标字248号	1989年6月18日	
关于更新改造措施与基本建设划分的暂行规定·····			(135)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建设委员会、国家统计局	计资〔1983〕869号	1983年6月20日	
车辆购置附加费征收办法·····			(137)
国务院	国发〔1985〕50号	1985年4月2日	
车辆购置附加费征收办法实施细则·····			(138)
交通部、财政部、中国工商银行	〔85〕交财字760号	1985年4月6日	
关于国营企业车辆购置附加费财务处理问题的规定·····			(140)
财政部	〔85〕财工字108号	1985年5月20日	

关于贯彻执行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的若干规定·····	(141)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标〔1986〕744号            1986年5月12日	
关于控制建设工程造价的若干规定·····	(143)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标〔1988〕30号            1988年1月8日	
关于开展基本建设项目开工前审计的联合通知·····	(145)
审计署、国家计划委员会          审基字〔1989〕419号          1989年12月18日	
关于加强海外投资项目管理的意见·····	(147)
国务院                            国发〔1991〕13号            1991年3月5日	
关于加强外资企业重大项目审批工作的通知·····	(148)
国务院                            国发〔1991〕14号            1991年3月13日	
关于核定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总投资的通知·····	(149)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投资〔1992〕382号          1992年2月4日	
关于加强技术改造项目管理防止出现新的资金缺口的暂行规定·····	(150)
国务院生产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	
国生技改〔1992〕49号          1992年2月15日	
关于110千伏及以下供电工程收取贴费的暂行规定·····	(152)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投资〔1993〕116号          1993年2月3日	
关于发布《非标设备制作工程预算定额》的通知·····	(154)
建设部                            建标〔1992〕329号            1992年6月1日	
三、资金筹措	
中国银行对外商投资企业贷款办法·····	(155)
中国银行                            1987年4月24日	
关于利用外国政府贷款进口货物征免税问题的补充通知·····	(157)
海关总署、财政部                  〔84〕署税字457号            1984年6月21日	
关于使用国家统借统还外资所支付的利息及费用列入基建投资的通知·····	(158)
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          计资〔1984〕1383号          1984年7月11日	
关于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全部由拨款改为贷款的暂行规定·····	(159)
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中国建设银行	
计资〔1984〕2580号            1984年12月14日	
关于执行《关于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全部由拨款改为贷款的暂行规定》中若干问题的说明·····	(166)
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计资〔1985〕653号            1985年4月23日	
关于调整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拨款改贷款范围等问题的若干规定·····	(167)
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计资〔1985〕2062号            1985年12月14日	
关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外汇收支平衡问题的规定·····	(171)
国务院                            1986年1月15日	
关于国家统还外汇的国外贷款项目剩余金额使用问题的通知·····	(172)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贷〔1988〕278号            1988年2月23日	
关于用产品税、增值税税款归还外汇贷款问题的通知·····	(173)



财政部	〔86〕财税字 273 号	1986年9月12日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基本建设贷款办法·····			(174)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通告第 6 号	1989年9月21日	
关于对固定资产投资自筹资金来源实行审查制度的通知·····			(184)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财金〔1990〕1061 号	1990年8月11日	
上缴中央外汇额度管理办法·····			(185)
国家计划委员会、经贸部、财政部、国家外汇管理局			
	计经贸〔1991〕77 号	1991年1月26日	
办理上缴中央外汇额度和核拨留成外汇额度的暂行规定·····			(188)
经贸部、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银行、国家计划委员会			
	〔1991〕外经贸计发 125 号	1991年3月13日	
关于代理出口外汇结汇留成分配问题的补充通知·····			(192)
国家计划委员会、经贸部、国家外汇管理局			
	计经贸〔1991〕1094 号	1991年7月17日	
关于调整存、贷款利率的通知·····			(193)
中国人民银行	银发〔1991〕68 号	1991年3月25日	
关于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期银行贷款计收利息问题的通知·····			(195)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计划委员会	银发〔1991〕88 号	1991年4月12日	
关于调整十三个行业差别利率的通知·····			(196)
中国人民银行	银发〔1991〕90 号	1991年4月12日	
关于调整存、贷款利率的通知·····			(197)
中国人民银行	银发〔1993〕128 号	1993年5月12日	
	银发〔1993〕185 号	1993年6月29日	
借用国外贷款中央统还外汇管理办法·····			(200)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经贸〔1991〕277 号	1991年3月16日	
保税区外汇管理暂行办法·····			(204)
国家外汇管理局	〔91〕汇管政字 459 号	1991年6月29日	
关于出口还贷和专项出口收汇上缴中央外汇问题·····			(205)
国务院	国发〔1991〕49 号	1991年10月7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资金贷款管理的通知·····			(206)
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生产委	银发〔1991〕188 号	1991年7月11日	
关于发行 1991 年国家投资债券有关问题的通知·····			(208)
国务院	国发〔1991〕40 号	1991年7月27日	
境内机构借用国际商业贷款管理办法·····			(209)
国家外汇管理局	(92) 汇发字第 22 号	1991年9月26日	
境内机构对外提供外汇担保管理办法·····			(211)
国家外汇管理局	(92) 汇发字第 22 号	1991年9月26日	
四、财务、会计类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财务管理规定·····			(213)
财政部	〔86〕财工字 147 号	1986年8月5日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方投资者分得利润分配和管理的暂行办法·····			(214)

财政部、经委、经贸部	〔87〕财工字 258 号	1987年6月3日	
关于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中方投资若干财务问题的通知.....			(216)
财政部	〔91〕财工字 519 号	1991年	
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			(218)
国家统计局	1 号令	1990年1月1日	
国营企业实行“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的试点办法.....			(220)
财政部、国家体改委	〔91〕财改字 4 号	1991年8月13日	
关于外商投资企业若干财务管理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			(223)
财政部	〔91〕财工字 374 号	1991年	
关于固定资产投资利用国外借款财务管理暂行规定.....			(224)
财政部	〔91〕财国债字 69 号	1991年11月9日	
股份制试点企业财务管理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			(227)
财政部、国家体改委	〔92〕财改字 14 号	1992年6月6日	
企业财务通则.....			(233)
财政部	财政部 4 号令	1992年11月30日	
企业会计准则.....			(237)
财政部	财政部 5 号令	1992年11月30日	
工业企业财务制度.....			(243)
财政部	〔92〕财工字 574 号	1992年12月30日	
五、招标、投标、承包类			
工程承包公司暂行办法.....			(259)
国家计划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计设〔1984〕2301 号	1984年11月5日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暂行规定.....			(261)
国家计划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计施〔1984〕2410 号	1984年11月20日		
工程设计招标投标暂行办法.....			(264)
国家计划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计设〔1985〕926 号	1985年6月14日		
关于加强工程设计招标投标工作的通知.....			(267)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设〔1986〕1085 号	1986年6月25日	
关于中外合作设计工程项目暂行规定.....			(268)
国家计划委员会、经贸部	计设〔1986〕840 号	1986年6月5日	
成立中外合营工程设计机构审批管理规定.....			(269)
建设部、对外经济贸易部	建设〔1992〕180 号	1992年4月16日	
关于设计单位进行工程建设总承包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			(271)
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国家物资局			
计设〔1987〕619 号	1987年4月20日		
关于扩大设计单位进行工程总承包试点及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272)
建设部、财政部、国家计划委员会、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物资部			
〔89〕建设字 122 号	1989年4月1日		

设计单位进行工程总承包资格管理的有关规定		(274)
建设部	建设〔1992〕805号	1992年
关于加强国家重点建设项目及大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的通知		(276)
国家计划委员会	计建设〔1991〕189号	1991年2月25日
建设工程设备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		(277)
物资部	〔1991〕物成字115号	1991年6月13日
六、价格类		
关于国家管理价格的轻工产品实行优质优价的(试行)办法		(281)
国家物价局、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1〕价轻字265号	1991年6月6日
国家物价局及国家有关部门分工管理价格的轻工商品目录(1992年修订本)		(282)
国家物价局	〔1992〕价工字541号	1992年10月21日
国家物价局及国家有关部门分工管理价格的重工商品和交通运输目录(1992年修订本)		(283)
国家物价局	〔1992〕价工字474号	1992年8月29日
七、企业法规类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294)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1988年4月13日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		(299)
国务院	国务院103号令	1992年7月23日
关于《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的说明		(309)
国家体改委		1992年7月
改进工业经济评价考核指标实施方案		(314)
国家统计局	统制(92)53号	1992年2月29日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人(修正法)		(326)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修正		1990年4月4日
关于修改《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人》的决定		(328)
国家主席27号令		1990年4月4日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人实施条例		(329)
国务院	国发〔1983〕148号	1983年9月20日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		(344)
国务院	国发〔1980〕199号	1980年7月26日
关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与投资总额比例的暂行规定		(345)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1987年3月1日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		(346)
国务院	国函〔1987〕215号	1987年12月30日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期限暂行规定		(347)
对外经济贸易部	〔90〕外经贸法字56号	1990年10月22日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348)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国家主席45号令	1991年4月9日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		(352)
国务院	国务院85号令	1991年6月30日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366)
	国家主席 4 号令	1988年4月13日	
外资企业法			(368)
	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1986年4月12日	
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			(370)
	对外经济贸易部	外经部 1 号令	1990年12月12日
关于确认和考核外商投资的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的实施办法			(379)
	对外经济贸易部		1987年1月27日
关于股份制企业试点工作座谈会情况的报告			(380)
	国务院	国发〔1992〕23号	1992年4月18日
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			(384)
	国家体改委、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人行、生产办		
		体改生〔1992〕30号	1992年5月15日
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			(387)
	国家体改委	体改生〔1992〕31号	1992年5月15日
有限责任公司规范意见			(403)
	国家体改委	体改生〔1992〕31号	1992年5月15日
股份制试点企业宏观管理暂行规定			(412)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体改委	计综合〔1992〕862号	1992年6月15日
股份制试点企业劳动工资管理暂行规定			(413)
	劳动部、国家体改委	劳政字〔1992〕9号	1992年6月1日
股份制试点企业土地资产管理暂行规定			(414)
	国家土地管理局、国家体改委	〔1992〕国土(籍)字 66 号	1992年7月9日
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			(415)
	国务院	国务院 59 号令	1990年6月3日
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			(420)
	国务院	国务院 88 号令	1991年9月9日

### 资 料 篇

通货膨胀与项目财务评价	(431)
税金与项目经济评价	(446)
国外贷款的吸收和利用	(527)
工业企业会计报表及其编制说明 (摘录)	(531)
有关会计科目的说明 (摘录)	(541)
有关利率的名词解释 (摘录)	(548)
企业定价策略及方法 (摘录)	(551)
国际会计准则 (摘录)	(563)
有关国际贸易术语的介绍 (摘录)	(585)

后记

# 文件篇



# 关于基本建设程序的若干规定 ※

基本建设工作涉及的面广，内外协作配合的环节多，必须按计划、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才能达到预期的效果。实践证明，一个项目从计划建设到建成投产，一般要经过下述几个阶段：根据发展国民经济长远规划和布局的要求，编制计划任务书，选定建设地点；经批准后，进行勘察设计；初步设计经过批准，列入国家年度计划后，组织施工；工程按照设计内容建成，进行验收，交付生产使用。

为了高速发展国民经济，多快好省地进行建设，在现行基本建设管理体制和过去已有规定的基础上，结合当前情况，对基本建设程序问题，作如下规定。

## 一、计划任务书

计划任务书（又称设计任务书），是确定基本建设项目，编制设计文件的主要依据。所有的新建、改扩建项目，都要根据国家发展国民经济的长远规划和建设布局，按照项目的隶属关系，由主管部门组织计划、设计等单位，提前编制计划任务书。列入国家长远规划的重点专业化协作和挖潜改造项目，也要编制计划任务书。

计划任务书的内容，各类建设项目不尽相同。大中型工业项目一般应包括以下几点：（1）建设的目的和根据；（2）建设规模，产品方案或纲领，生产方法或工艺原则；（3）矿产资源、水文、地质和原材料、燃料、动力、供水、运输等协作配合条件；（4）资源综合利用和“三废”治理的要求；（5）建设地区或地点以及占用土地的估算；（6）防空、抗震等的要求；（7）建设工期；（8）投资控制数；（9）劳动定员控制数；（10）要求达到的经济效益和技术水平。

改扩建的大中型项目计划任务书还应包括原有固定资产的利用程度和现有生产潜力发挥情况。自筹基建大中型项目的计划任务书，还应注明资金、材料、设备的来源，并附有同级财政和物资部门签署的意见。

非工业大中型项目的计划任务书的内容，可以参考上述规定，由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新建的大工业区、新开发的大矿区、林区的区域规划，重大水利枢纽和水电站的流域规划或河段规划，铁路、输变电、通讯等干线的路网规划，以及跨省区长距离输油、输气管线的管网规划，其具体内容 by 国务院主管部门规定。

小型项目计划任务书的内容，可以简化，由各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自行规定。

在上报计划任务书时，应附送经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批准的矿产资源储量报告，水文、地质资料，以及生产所需原材料、协作产品、燃料、水源、电源、运输等协作关系的意见书或协议文件。

计划任务书的审查批准权限：

所有大中型项目的计划任务书，要按隶属关系，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提出审

颁发机关	国家计划委员会 国家建设委员会 财 政 部	文号	计计[1978]234号	颁发日期	1978年4月22日
------	-----------------------------	----	--------------	------	------------

查意见，报国家计委批准，其中有些重大项目，由国家计委报国务院批准。地方项目的计划任务书，凡产供销涉及全国平衡的项目，上报前要征求国务院主管部门的意见。国务院各部门直属及下放、直供项目的计划任务书，上报前要征求所在省、市、自治区的意见。有些产供销在省（区）内自行平衡的地方工业项目和一般非工业项目，国家计委也可以委托省、市、自治区或主管部门审批。

小型项目的计划任务书，按隶属关系，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审批，其中部商地方安排的项目，以部为主，商省、市、自治区审批。审批文件应互相抄送。地方小型项目，原料涉及全国平衡的，应征得国务院主管部门同意。

小型项目计划任务书的审批权限，原则上不再下放。具体审批办法由国务院各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规定。

建设项目的计划任务书经批准后，如果在建设规模、产品方案、建设地区、主要协作关系等方面有变动以及突破投资控制数时，应经原批准机关同意。

## 二、建设地点的选择

建设项目，必须慎重选择建设地点。要贯彻执行工业布局大分散、小集中，多搞小城镇的方针。要考虑战备和保护环境的要求。要注意工农结合，城乡结合，有利生产，方便生活。要注意经济合理和节约用地。要认真调查原料、燃料、工程地质、水文地质、交通、电力、水源、水质等建设条件。要在综合研究和进行多方案比较的基础上，提出选点报告。

选择建设地点的工作，按项目隶属关系，由主管部门组织勘察设计等单位，和所在地有关部门共同进行。凡在城市辖区内选点的，要取得城市规划部门的同意，并且要有协议文件。

具体建设地点的审批权限：新建工业区和大型建设项目报国家建委审查批准；中、小型项目按隶属关系，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审查批准。国务院各部门直属和部商地方安排的中小型项目的具体建设地点，应取得所在省、市、自治区的同意。

## 三、设计文件

设计文件是安排建设项目和组织工程施工的主要依据。建设项目的计划任务书和选点报告经批准后，主管部门应指定或委托设计单位，按计划任务书规定的内容，认真编制设计文件。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要负责到底。要坚持“三结合”设计。要力争提前完成设计。

一个建设项目由两个以上设计单位配合设计时，应指定或委托其中一个单位全面负责，组织设计的协调、汇总，使设计保持完整性。

大中型建设项目，一般采用两段设计，即初步设计和施工图。重大项目和特殊项目，可根据各个行业的特点，经主管部门指定，增加技术设计阶段。

工业项目初步设计的主要内容应包括：设计指导思想，建设规模，产品方案或纲领，总体布置，工艺流程，设备选型，主要设备清单和材料用量，劳动定员，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主要建筑物、构筑物，公用辅助设施，综合利用，“三废”治理，生活区建设，占地面积和征地数量，建设工期，总概算等的文字说明和图纸。

建设项目的设计，要积极采用先进合理的技术经济指标，积极采用成熟的新技术。新技术的采用，要坚持一切经过试验的原则，在产品定型或有了工厂试验的技术鉴定后才能进行设计。

设计概算，是控制建设项目总投资的主要依据。初步设计阶段，应当根据实际情况编制总概算，有技术设计阶段的，还应当编制修正总概算。



设计单位必须严格保证设计质量，每项设计要做多方案比较，合理地确定设计方案；设计必须有充分的基础资料，基础资料要准确；设计所采用的各种数据和技术条件要正确可靠；设计所采用的设备、材料和所要求的施工条件要切合实际；设计文件的深度要符合建设和生产的要求。

设计文件的审查批准权限：

大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按隶属关系，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提出审查意见，报国家建委批准。技术设计和修正总概算，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审查批准。修正总概算超过原总概算时，应经原批准机关同意。有些非工业大型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国家建委可以委托有关部门或省、市、自治区审批。

中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按隶属关系，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审批，批准文件抄送国家建委备案。国家指定的中型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要报国家建委审批。

小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内容和审批权限，由各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自行规定。部商地方安排的项目，以部为主，商省、市、自治区审批。

要严格执行设计审批制度，不能层层下放，更不能自编自批。

设计文件经批准后，全厂总平面布置、主要工艺过程、主要设备、建筑面积、建筑结构、井巷开拓、安全卫生措施、总概算等需作修改时，必须经过原设计批准机关的同意；未经批准，不得更动。

初步设计和总概算未经批准的项目，不能分配设备和材料，不能发施工图。

在施工过程中，设计部门应经常派人到现场，配合施工，了解设计文件的执行情况。

#### 四、建设准备

大中型建设项目设计任务书批准之后，主管部门可根据计划要求的建设进度和工作的实际情况，指定一个企业或单位，组成精干的班子，负责建设准备工作。一般改、扩建项目，建设准备工作由原企业兼办，不再单独设置筹建机构。新建项目，在有条件的地方和单位，应推广老厂包新厂的经验，需要单独设置筹建机构时，要认真贯彻精简节约的原则，按隶属关系报请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市、自治区批准。

建设准备工作的主要内容：工程、水文地质勘察；收集设计基础资料；组织设计文件的编审；根据经过批准的基建计划和设计文件，提报物资申请计划，组织大型专用设备预安排和特殊材料预订货，落实地方建筑材料的供应；办理征地拆迁手续；落实水、电、路等外部条件和施工力量。

建设项目的设备预安排必须以批准的长期计划和设计文件为依据，设备申请订货必须以设计文件审定的数量、品种、规格型号为准，不得随意变更和乱购。

#### 五、计划安排

建设项目，必须有经过批准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进行综合平衡后，才能列入年度计划。

所有建设项目，都必须纳入国家计划。大中型项目由国家批准。小型项目按隶属关系，在国家批准的投资总额内，由各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自行安排。用自筹资金安排的项目，要在国家确定的控制指标内编制计划。

建设项目要根据经过批准的总概算和工期，合理地安排分年投资，年度计划投资的安排，要与长远规划的要求相适应。保证按期建成。年度计划安排的建设内容，要和当年分配的投资、材料、设备相适应。配套项目要同时安排，相互衔接。